

证券代码：874548

证券简称：艾克姆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内部控制评价组织实施的总体情况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完成对组织架构的调整，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监事会的职权将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故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组织、领导、监督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听取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报告，审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意见，批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对外披露。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公司董事会授权由内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编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制度，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部门、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内部审计、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与生产活动、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销售业务和合同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具体如下：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

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1) 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担任。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了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的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程序、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及有效执行，能保证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

3)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任免程序、总经理的职权、总经理的义务与责任、季度例会和临时会议、总经理议事规则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这些制度的制定及有效执行，确保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2)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有：内审部、销售部（包括国内销售部和外贸部）、储运部、采购部、制造部、设备部、安全管理中心、研发中心、行政管理部、环保管理部、财务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证券事务部。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3) 内部审计机构设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 2 名，其中有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内审部结合内部审计监督，对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内审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审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应当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发展战略

董事会是公司的发展战略决策机构，负责提出公司的使命和愿景，确定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发展目标，确定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组织制定战略实施方案，对发展战略的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定期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价。

公司在充分调查研究、科学分析预测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战略目标和战略规划。公司在制定过程中，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可利用资源水平和自身优势与劣势等影响因素。

（5）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推行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统一组织下建立了绩效考核与评价制度体系，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等。有效的绩效考核，将部门和员工个人的工作表现与公司战略目标紧密的结合起来，增强公司凝聚力，确保公司快速平稳的发展。

（6）企业文化

1) 企业愿景：在橡胶添加剂行业成为一家卓越的高品质的预分散橡胶添加剂新材料公司；

2) 企业精神：共同创造美好明天；

3) 企业使命：保证产品质量，坚持科技创新；提高经济效益，提高员工福利；注重环境保护，担负社会责任；

4) 经营理念：质量第一，诚信为先；

5) 管理理念：严格按公司的各种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运行。（管理制度标准化管理模式人性化）；

6) 经营方针：优质价廉、快捷周到；

- 7) 质量方针：品质稳定、用心服务、提升品牌、企业知名；
- 8) 环境方针：节能低碳、清洁生产、有效改进、环保健康；
- 9)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职业健康意识、保护员工身体健康；
- 10) 社会责任方针：恪守商业道德、提高人文关怀、健全薪资福利、心怀社会使命；
- 11) 价值观：务实、创新、责任、品牌；
- 12) 人才观：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要发挥人才的重要作用，实现人才和企业的双赢。

2、风险评估

公司制定了合理的控制目标，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以识别和应对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

公司根据所处行业及原材料的波动性所延伸的产品市场供求波动及价格弹性等诸多因素，确定了风险事项识别环节并将风险评估及反馈控制嵌入到相关部门职责范围，并设专人负责信息披露、整理分析报告，有效地形成了一套风险识别、判断、反馈、决策、控制机制。

3、控制活动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或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在日常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合法、有效的制度，涵盖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存货采购与付款、设备采购与付款、供应商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与收款、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控制措施

①货币资金管理

为了加强公司对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提高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资金管理制度》。在货币资金岗位职能划分方面，将货币资金的审批与执行、记录与审核、监督、保管与盘查列为“不相容职务”，并重点强调了“审批流程与权限”和“重点控制环节的执行”，在资金支付使用方面，明确各种支出对应的资金使用办法。公司内部各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货币资金内控制度是否有效执行进行检查监管。

②筹资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筹集、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规范了融资业务的内部控制流程，强化了融资风险的防范，为降低融资成本，防止并避免融资过程中的差错与舞弊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③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循环控制的机构和岗位，制订并完善了《合同管理制度》《存货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设备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及《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控制制度，从制度上规范了公司物资、固定资产、工程项目的采购与付款行为，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物资采购、设备采购、工程项目投资的管理，降低了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成本，提高了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的透明度和资金使用效率。正常情况下每类物资的合格供方不得少于2家，对重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评估，建立合格供方档案。付款时由采购部申请付款，经财务管理部审核再经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审批后支付。

④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根据市场状况及产品特点，设立了销售和收款循环控制的机构和岗位，制定并完善了《合同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的对外销售与收款行为，通过对职务分离、业务流程控制、财务结算控制等关键控制点，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实现销售与收款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并最终促成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财务管理部配备专门会计对产成品、应收账款进行明细核算和开具发票，并与客户定期对账、必要时提示催付货款。

⑤ 存货与仓储管理

为加强对物资进库的管理，严肃物资的进库验收、储存保管、领用发货纪律，公司制订了《存货管理制度》和《资产盘点制度》。在存货管理控制过程中，对存货区分入库管理，库内管理和出库管理三大流程。对物资进库验收，物资储存保管、领用，成品管理，产品出库等做了有效的规定，同时始终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原则；此外制造部每月月末进行一次全面盘点且都要有财务管理部派人进行监盘；储运部每月进行一次盘点，同时每季度末盘点都要有财务管理部及内审部各派人进行监盘。年末必须对所有物品进行盘点，财务管理部、内审部会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全程监盘，以保证账账相符和账实相符，对盘盈盘亏物资必须及时上报并提出处理意见，各项措施有效维护了存货的永续记录的真实性和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⑥ 资产运行和管理

根据公司的生产、研发设备配置及运行的行业特征，公司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及《资产盘点制度》，对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范围、购置、验收、登记、使用、折旧（摊销）与保养维护、报废处置和清查作出了明文规定，并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设备部等专职部门贯彻落实。保证了设备开机效率，降低了设备能耗，延长了设备使用寿命，通过半年度、年度的定期账卡物核对盘查，维护了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⑦ 研究与开发

公司的研发工作是公司发展的根本，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投入核算管理制度》《研发领用料及研发试制品出入库管理制度》及《研发项目奖励制度》等包含研发项目立项、研发课题组建、项目实施、研发项目验收、项目成果申报、研发项目技术档案管理等关键业务管理流程组成的研发管理体系。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科学制定研发计划，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1) 信息收集渠道畅通。公司可以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专项信息等，获取内部信息；也可以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

(2) 信息传递程序及时。公司能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及时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及时传递给董事会和经理层。

(3) 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公司已建立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制度，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4) 反舞弊机制透明。建立了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企业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已及时传达至全体员工。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建立了法人治理机制，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制度，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机构能充分、独立地对公司管理层履行监督职责和独立评价和建议。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设置有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判断是否属于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当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时：①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10%；②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当错报不构成重大缺陷且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时：①利润总额的 10% $>$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②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

3) 一般缺陷：一般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当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时：①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②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①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②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重要缺陷：①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能有效执行；②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错报程度，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3) 一般缺陷：一般缺陷的定性认定标准；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2000 万元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2)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1000 万元，但未达到 2000 万元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

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②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⑦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⑤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⑥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⑦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3)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包括但不限于：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⑤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存在其他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对重要缺陷、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要或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一直十分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工作，结合本次申报财务报表审计，董事会组织内部人员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并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广泛征询外部审计师的意见，在此基础上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业务规模、竞争状况、风险水平相适应。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的建设，完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日常和专项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工作，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